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HUA NEWS MEDIA HOLDINGS LIMITED

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9)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

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5	153,029	128,040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1,278	3,023
員工成本	7	(113,155)	(91,518)
折舊及攤銷		(2,742)	(3,09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虧損		(1,005)	(2,729)
其他經營開支		(45,492)	(43,019)
財務成本	8	(296)	(370)

	附註	截至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7	(8,383)	(9,671)
所得稅抵免	9	—	3
期內虧損		(8,383)	(9,668)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除稅後轉換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時產生之 匯兌差額		(209)	(70)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8,592)	(9,738)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8,212)	(9,491)
非控股權益		(171)	(177)
		(8,383)	(9,668)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402)	(9,709)
非控股權益		(190)	(29)
		(8,592)	(9,73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10		
—基本及攤薄		(0.0043 港元)	(0.0051 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8,691	9,972
投資物業	12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7,007
使用權資產	13	4,853	5,781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2,900	3,086
非流動資產總值		16,444	35,846
流動資產			
存貨		231	288
貿易應收款項	14	57,550	49,15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13,370	18,30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063	-
已抵押定期存款	16	2,083	2,079
現金及銀行結餘		64,041	70,125
流動資產總值		153,338	139,951
資產總值		169,782	175,797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7	13,027	12,67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	43,330	39,096
應付承兌票據	19	3,000	3,000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1,055	1,055
租賃負債		3,001	3,017
來自董事之貸款		5,990	7,047
應付稅款		283	283
流動負債總值		69,686	66,168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u>83,652</u>	<u>73,78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00,096</u>	<u>109,629</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3,026</u>	<u>3,967</u>
非流動負債總值	<u>3,026</u>	<u>3,967</u>
資產淨值	<u>97,070</u>	<u>105,662</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9,311	19,311
儲備	<u>78,397</u>	<u>86,799</u>
	97,708	106,110
非控股權益	<u>(638)</u>	<u>(448)</u>
權益總額	<u>97,070</u>	<u>105,662</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紅磡鶴園東街1號富恒工業大廈407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清潔及相關服務、提供廢物處理服務及提供廣告媒體服務。

除另有說明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二三年年報」)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二零二四年的年度財務報表將採納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有關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之詳情均載於附註3。

為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表，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和負債、收入及開支按年初至今基準計算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該等中期財務報表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挑選的解釋附註。有關附註包括對理解自二零二三年年報以來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而言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之說明。該等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全套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並須與本集團二零二三年年報一併閱讀。

中期財務報表中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雖摘錄自本公司該財政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僅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該等財務報表。

3.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編製該等中期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會計政策之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之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上述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產生重大財務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以下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清潔及相關服務分部從事於為辦公室大廈、公眾地方及住宅地區提供清潔及相關服務；
- (b) 廣告媒體業務分部從事於提供媒體策略、規劃及管理、產品發行及銷售、品牌建設、活動營銷以及發展及經營廣告媒體；及
- (c) 廢物處理業務分部從事於提供有機廢物處理及銷售所產生的副產品。

管理層分別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分部業績評估，即計量經調整除所得稅前虧損。經調整除所得稅前虧損之計量方法與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之計量方法一致，計量利息收入、政府補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以及該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或虧損、財務成本以及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時則會採用另一種計量方法。

分部負債不包括來自董事貸款，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以集團層面管理。

並無分部間收益，而分部間並無進行任何轉讓。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清潔及 相關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廣告 媒體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廢物處理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				
源自外部客戶及隨時間確認之 服務收入	<u>153,029</u>	<u>-</u>	<u>-</u>	<u>153,029</u>
分部業績	<u>(504)</u>	<u>(1,007)</u>	<u>(570)</u>	<u>(2,081)</u>
對賬：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				337
利息收入				786
未分配開支				(7,129)
財務成本				<u>(296)</u>
除所得稅前虧損				(8,383)
所得稅抵免				<u>-</u>
期內虧損				<u>(8,383)</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966	-	-	966
折舊及攤銷	<u>1,921</u>	<u>295</u>	<u>526</u>	<u>2,742</u>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清潔及 相關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廣告 媒體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廢物處理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u>149,568</u>	<u>14,265</u>	<u>5,949</u>	<u>169,782</u>
總資產				<u>169,782</u>
分部負債：	<u>45,342</u>	<u>14,572</u>	<u>6,808</u>	<u>66,722</u>
對賬：				
來自董事貸款				<u>5,990</u>
負債總額				<u>72,712</u>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清潔及 相關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廣告 媒體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廢物處理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				
源自外部客戶及隨時間確認之 服務收入	<u>128,040</u>	<u>-</u>	<u>-</u>	<u>128,040</u>
分部業績	<u>(800)</u>	<u>(2,596)</u>	<u>(595)</u>	<u>(3,991)</u>
對賬：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				2,674
利息收入				199
未分配開支				(8,183)
財務成本				<u>(370)</u>
除所得稅前虧損				(9,671)
所得稅抵免				<u>3</u>
期內虧損				<u>(9,668)</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190	-	-	190
折舊及攤銷	<u>2,170</u>	<u>376</u>	<u>552</u>	<u>3,098</u>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清潔及 相關服務 (經審核) 千港元	廣告 媒體業務 (經審核) 千港元	廢物處理 (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u>151,090</u>	<u>18,037</u>	<u>6,670</u>	<u>175,797</u>
總資產				<u>175,797</u>
分部負債：	<u>42,604</u>	<u>13,561</u>	<u>6,923</u>	63,088
對賬：				
來自董事貸款				<u>7,047</u>
負債總額				<u>70,135</u>

地理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u>153,029</u>	128,040	<u>7,462</u>	25,693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u>-</u>	-	<u>8,982</u>	<u>10,153</u>
	<u>153,029</u>	<u>128,040</u>	<u>16,444</u>	<u>35,846</u>

上文所述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資料及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分別根據提供服務和商品的地點及資產所在地而劃分。

5.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指所提供服務之發票淨值。本集團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清潔及相關服務費收入	<u>153,029</u>	<u>128,040</u>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收入	786	199
管理費收入	30	30
政府補貼(附註)	-	2,46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337	2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收益	1	-
其他收入	<u>124</u>	<u>120</u>
	<u>1,278</u>	<u>3,023</u>

附註：此乃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防疫抗疫基金」下之「保就業」計劃給予本集團的應收補貼。

7. 除所得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107,130	86,471
退休計劃供款(附註1)	4,697	3,644
長期服務金撥備	318	287
未提取有薪假期撥備	1,010	1,116
	<hr/>	<hr/>
員工成本總額	113,155	91,518
提供服務成本(附註2)	145,845	121,00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94	1,43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48	1,6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	4	15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3	12
	<hr/>	<hr/>

附註1：於期內，概無已沒收之供款可被本集團作為僱主用於減少現有供款水平，並於報告期末可供未來使用的結餘為零。

附註2：提供服務成本包括提供服務所產生之僱員福利開支約105,91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5,130,000港元)，已計入上述僱員福利開支。

8.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租賃利息	176	250
承兌票據之利息	120	120
	<hr/>	<hr/>
	296	370
	<hr/>	<hr/>

9. 所得稅抵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	-
中國	-	3
	<u>-</u>	<u>3</u>
	<u>-</u>	<u>3</u>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所處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之任何所得稅。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相關稅法，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採用估計年度實際稅率16.5%(二零二二年：16.5%)計算，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除外，其為雙層利得稅稅率制度下的合資格公司。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徵稅，而餘下的應課稅溢利則按16.5%徵稅。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於二零二二年按相同基準計算。

按稅局批准，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須就於特定地區從事鼓勵類產業(有關污染防治)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按15%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本集團位於中國的其他附屬公司須按其應課稅溢利以25%稅率(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中期期間虧損約8,21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491,000港元)，以及於中期期間已發行之普通股1,931,069,796股(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75,210,780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具有反攤薄效應，故該等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合共以約346,000港元之成本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0,000港元)，並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撇銷及出售賬面值合共約為129,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8,000港元)，故獲得撇銷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約1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撇銷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約27,000港元)。

12. 投資物業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期／年初	-	2,220
出售投資物業	-	(2,046)
匯兌調整	-	(174)
於期／年末	-	-

13. 使用權資產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使用物業訂立一份租賃協議，因此確認增加的使用權資產為62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14. 貿易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劃分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47,380	24,677
31至60日	368	23,547
61至90日	7,106	650
91至120日	1,223	57
120日以上	1,473	221
	<u>57,550</u>	<u>49,152</u>

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預付款項	2,890	2,780
按金	1,509	5,655
其他應收款項	2,245	3,239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7,026	6,933
減：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確認之減值虧損	(300)	(300)
	<u>13,370</u>	<u>18,307</u>

16. 已抵押定期存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銀行信貸額為40,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0,000,000港元)，乃以本集團若干定期存款約2,08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079,000港元)及由一名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一間關聯公司所擁有的一處物業作抵押取得。該信貸額已動用2,24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913,000港元)。

17.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12,510	7,047
31至60日	-	5,115
61至90日	10	-
90日以上	507	508
	<u>13,027</u>	<u>12,670</u>

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	14,272	12,432
應計費用(附註)	29,058	26,664
	<u>43,330</u>	<u>39,096</u>

附註：應計費用主要指本集團產生的應計員工成本。

19. 應付承兌票據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發行了三份本金總額合共3,0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予一名投資者，以年利率8%計息。承兌票據須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前全數償還，惟到期日已由本公司及投資者延長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20. 股息

董事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本集團清潔業務顯著復常。本集團之收益增長19.5%至約153,02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約128,040,000港元)。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虧損約為8,212,000港元，而二零二二年同期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9,491,000港元。

本集團主要從事三個業務分部：(i)廣告媒體業務；(ii)清潔及相關服務業務；及(iii)廢物處理業務。

廣告媒體業務

由於COVID-19疫情爆發，本集團的廣告媒體業務自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起已終止。疫情對全球經濟造成重大影響，為經濟恢復的速度帶來前所未有的不明朗因素。面對當前的經濟困難時期，管理層將密切關注市場的最新趨勢及發展，不斷尋找投資機遇。

清潔及相關服務業務

於報告期內，社交距離措施持續放寬，邊境重新開放，清潔行業迎來穩步增長；整體經濟正從疫情中緩慢回復。城市化及對衛生及清潔意識的提高等其他因素帶來對清潔服務的需求。儘管清潔行業仍競爭激烈，眾多服務供應商在商業及民用領域提供服務，清潔服務的需求仍然高企。

持續攀升的勞工成本及人力資源短缺總體上為清潔行業帶來挑戰。於報告期內，法定最低工資已作出調整，因而需要重新評估集團運營預算及財務計劃。就人力資源短缺而言，人口老化、生育率低迷及進入勞動市場的本地勞工數目減少也是導致問題的部分因素。儘管因技術工人短缺導致我們於滿足顧客需求及履行合約方面面臨挑戰，本分部已作出必要調整，通過聚焦人手規劃確保員工配置最佳化及資源高效分配。

因現時仍有眾多不明朗因素，而客戶對清潔服務供應商抱有不切實際的期望，推行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是本分部未來主要挑戰之一。然而，本分部一貫積極主動就有關變化教育員工，裝備必要資料以應對客戶查詢。

於報告期內，本分部成功取得一棟知名商業建築的新清潔合約，有助我們與附近的一名現有客戶發揮協同效應。此外，我們亦與位於南區的一個香港最著名的屋苑成功續簽清潔合約。

與前期相比，本分部之營業額錄得約20%增長。其中一個主要原因為本分部其中一名主要客戶對我們的服務需求增多，該客戶乃為航空業提供服務的香港最大航空飲食服務供應商，當中包括提供清潔及其他服務，如一般清潔、倉庫清洗及廚房清潔服務。

廢物處理業務

本集團持續與地方政府探討通過利用現有固定資產開展新型業務，但並不成功。本集團將繼續為此投資物色合適方案。

財務回顧

本集團報告期間之收益約為153,02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約128,040,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19.5%。營業額的增加主要由於其中一名主要客戶的服務需求增加，該客戶於香港國際機場經營最大規模的航空飲食設施。去年同期因新冠病毒導致航空旅行仍受到相當大的限制，與之相比期內國際航班數量顯著增加，同比增加七倍。此外，我們亦取得新合約為同一客戶的廚房區域提供服務。該合約也有助於提高營業額。

本集團報告期間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虧損約為1,00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約2,729,000港元)，虧損較二零二二年同期減少約1,724,000港元。該等減少乃由於本集團持有的投資基金之公平值持續下降。其他經營開支約為45,49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約43,019,000港元)，按期增長5.7%。該等開支主要包括清潔及相關服務業務提供服務的成本，佔報告期間其他經營開支的87.8%。其他經營開支上升乃由於增加提供服務導致清潔業務運營成本上升，但同時由於法律成本及專業費用相較於二零二二年同期減少38.0%所抵銷。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報告期間淨虧損約8,21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約9,491,000港元)。清潔及相關服務業務虧損約504,000港元，廣告媒體業務虧損約1,007,000港元，以及廢物處理業務虧損約570,000港元。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已抵押定期存款合共約為66,12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2,204,000港元)，而流動比率為2.2(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1)。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97,07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5,662,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3.1%(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8%)，乃按付息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之方式計算。本集團有租賃負債及來自董事之貸款，分別約為6,027,000港元及5,99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約為6,984,000港元及7,047,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股東權益約為97,70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6,110,000港元)。

本集團採取審慎之現金管理及風險控制措施。有關清潔及相關服務業務之收入、開支及資本開支乃以港元結付。而廣告媒體及廢物處理業務之收入、開支及資本開支則以人民幣(「人民幣」)結付。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由於廣告媒體業務之未來收入(以人民幣計值)可抵銷日後之負債及開支，故可減低有關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外幣風險。

前景

廣告媒體業務

全球疫情伊始，該分部的市場情緒持續低迷。暫時無法估計廣告媒體業務分部何時能恢復營運。本集團在物色未來新機遇的同時，將繼續於適當時候審慎實施其業務計劃。

清潔及相關服務業務

總體而言，清潔及相關服務分部的前景依然樂觀。其增長主要依賴清潔及衛生需求及環境可持續發展意識不斷提高，預期將推動對本集團清潔服務的持續需求。我們致力於立足行業趨勢前沿，充分利用技術，不斷提高運營水平以提供優質清潔服務，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總括而言，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清潔及相關服務分部展現出頑強的生命力及適應力。挑戰固然存在，但增長及創新的機會也同樣浮現。我們致力於引領行業發展，為客戶提供卓越服務，並為提高香港的整體清潔及衛生標準作出貢獻。

集資活動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富國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同意作為本公司之配售代理按竭誠盡力基準以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063港元配售最多360,973,000股新股份（「配售股份」）（「配售事項」）。

配售協議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而配售事項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完成（「完成」）。配售代理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成功配售合共126,200,000股配售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063港元。126,2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完成前之當前現有已發行股本約6.99%；及(ii)本公司於緊隨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126,200,000股配售股份而有所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6.54%。

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為7,950,600港元，而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以及其他相關開支及專業費用)則約為7,763,000港元。本公司擬將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供未來業務機遇及投資使用。有關配售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已全數用於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包括支付及償還代為支付應計累積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員工成本、租金款項、專業費用，以及一般行政開支。

除上述配售事項外，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建議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無)。

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額為40,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0,000,000港元)，及以本集團若干定期存款約2,08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079,000港元)及由一名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一間關聯公司所擁有的一處物業作抵押取得。該信貸額已動用2,24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913,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或然負債如下：

- (a) 本集團已就其向不同客戶提供之若干服務簽訂總額約為2,24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13,000港元)之履約保證。
- (b) 本集團或於日常業務中，不時牽涉由僱員或第三方申索人就其蒙受人身傷害而提出的訴訟。本集團設有保險保障，而董事認為，就現有證據顯示，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保險足以應付任何現有索償。
- (c)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或然負債為因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彌償約5,14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500,000元)而引起之可能索償。董事並不認為，本集團可能基於上述可能索償而遭提出任何申索。於報告期間，有關違約條款的合約條款因協議修訂而解除，且於報告期末概無彌償。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總資本承擔約為30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7,201,000港元)。

未來的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本集團並無未來的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計劃。

概無重大變更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概無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32段及第40(2)段須披露影響本集團表現的重大變更。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合共1,175名僱員(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144名)。於報告期間，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袍金及退休金供款淨額)約為113,15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約91,518,000港元)。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培訓課程，使其掌握最新技術，亦提供包括購股權計劃的其他福利。

薪酬乃根據員工個別之工作性質、工作經驗及市況釐定，並會向僱員發放表現相關的酌情花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明白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集團之管理、成功及可持續發展而言尤其重要。本公司將不時審閱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法定規定，以及達到股東及投資者對其所有業務之企業價值、透明度及問責性日益提升之期望。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採納為其企業管治守則。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報告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所有載於企業管治守則之相關守則條文。

遵循上市規則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五日期間並無遵循下列規定：

1. 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發行人應委任兩名授權代表。
2. 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發行人必須委任一名個別人士為公司秘書，該名人士必須為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上市發行人之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委任英慧華女士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後，本公司已遵循上市規則第3.28條之規定及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發行人應委任兩名授權代表之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自定守則(「守則」)，其條款嚴謹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並獲彼等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守則及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制定條款嚴謹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以監管很可能擁有關於本公司之未公佈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本公司並無發現僱員未遵守僱員書面指引之事件。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王琪先生、邱伯瑜先生(主席)及梁雅達先生，負責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以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本集團之中期及全年業績以供董事會審批。於履行其職責時，其可不受限制地接觸員工、記錄、外聘核數師及高級管理層。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其認為有關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寄發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XHNmedia.com)。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一切資料之二零二三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登載於上述網站。

代表董事會
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徐國興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勞國康先生、徐國興先生及梁章衡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王冠女士及王春平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琪先生、邱伯瑜先生及梁雅達先生。